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鉴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完毕，为合理降低综合财务费用，方便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公司计划对存放募投资金余额较少的账户进行撤并调整，本次公司拟撤销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项账户”），并将其剩余资金转入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支行的专项账户存储。

公司此次撤销该专项账户后，募集资金专户数量未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数量，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未影响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139号）核准，于2010年2月9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00万股，共募集资金总额113,13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5,529.9801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07,600.02万元。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验证，并出具“京都天华验字[2010]第013号”《验资报告》。

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2010]25号文件对发行费用进行了调整和重新确认，最终确认的发行费用金额为4,852.05万元，最终确定的募集资金净

额为 108,277.95 万元。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的募集资金用于以下五个投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万元)
1	汉王多语种多平台文字识别软件系统及产品	5,000.00
2	基于 OCR 识别技术的行业专用信息采集产品	4,652.00
3	电子纸智能读写终端项目	6,317.00
4	数字化仪相关设备与软件技术产业化	5,800.00
5	全国营销平台综合体系建设	3,175.00
-	总计	24,944.00

二、本次撤销前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1、2010 年 3 月上市后,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将募集资金分别存放于下述银行专项账户,并分别与下述银行、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用途
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支行	010903029001 20105611536	仅用于“电子纸智能读写终端”项目募集资金和部分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	010908794001 20109078157	仅用于“基于 OCR 识别技术的行业专用信息采集产品”项目、“数字化仪相关设备与软件技术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和部分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	110906254410 203	仅用于“汉王多语种多平台文字识别软件系统及产品”项目募集资金和部分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110011257000 52501819	仅用于“全国营销平台综合体系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和部分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燕郊支行	041000142930 0028240	仅用于子公司汉王制造有限公司实施的“基于 OCR 识别技术的行业专用信息采集产品”、“电子纸智能读写终端”、“数字化仪相关设备与软件技术产业化”三个募投项目的生产系统建设部分募集资金和部分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2011年11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调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详见2011年11月26日刊登于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调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此次变更调整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用途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正义路支行	01020141700174 92	“汉王多语种多平台文字识别软件系统及产品”项目募集资金和部分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门支行	11012659618302	基于OCR识别技术的行业专用信息采集产品”项目及“数字化仪相关设备与软件技术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支行	01090302900120 105611536	部分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电子纸智能读写终端”项目已实施完毕）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燕郊支行	04100014293000 28240	基于OCR识别技术的行业专用信息采集产品”项目及“数字化仪相关设备与软件技术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11001125700052 501819	用于“全国营销平台综合体系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和部分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三、本次撤销的专项账户的基本情况

- 1、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 2、帐 号：11001125700052501819
- 3、用 途：存放用于“全国营销平台综合体系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和部分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4、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户余额：330,097.41 元人民币。

四、本次撤销的专项账户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

2012 年 3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国营销平台综合体系建设”变更为购建汉王南方研发中心基地大厦的议案》，同意将“全国营销平台综合体系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变更为购建汉王南方研发中心基地大厦，该议案也经 2012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目前，“全国营销平台综合体系建设”项目和“购建汉王南方研发中心基地大厦”项目均已实施完毕。

五、此次撤销完成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情况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用途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正义路支行	0102014170017492	“汉王多语种多平台文字识别软件系统及产品”项目募集资金和部分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门支行	11012659618302	基于 OCR 识别技术的行业专用信息采集产品”项目及“数字化仪相关设备与软件技术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支行	01090302900120105 611536	部分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燕郊支行	04100014293000282 40	基于 OCR 识别技术的行业专用信息采集产品”项目及“数字化仪相关设备与软件技术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六、本次撤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撤销的方案。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公司的保荐机构中德证券经审慎核查认为：公司此次撤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后，募集资金专户数量未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数量，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未影响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且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因此同意汉王科技本次撤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中德证券关于汉王科技撤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27日